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美玲
電話：(02)7736-6006
電子信箱：hml00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二)字第11300487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工程會原函、原函附件 (A09000000E_113004874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048748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之「機關辦理小額採購作
業指引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3年5月7日工程企字第
1120013897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(均含附
件)

